

# 呼之則來、揮之則去的國際規範

余創豪 [chonghoyu@gmail.com](mailto:chonghoyu@gmail.com)

以巴衝突暫時告一段落，中東的焦點再次轉回伊朗，在最近的選舉中，伊朗選出了走強硬路線的易卜拉欣·賴西（Ebrahim Raisi）為下任總統，拜登政府如何恢復與伊朗談判限制發展核武，相信將會是一個重大的考驗。中東問題專家奧弗·扎爾茨伯格（Ofer Zalzburg）表示，以色列前總理內塔尼亞胡非常讚賞特朗普退出伊朗核武協議，內塔尼亞胡希望美國繼續制裁伊朗。現在以色列已經進入後內塔尼亞胡時代，華盛頓認為以色列希望通過一項強而有力的新協議，來防止伊朗擁有核武器。

我恐怕這只是一廂情願的想法，2015 年奧巴馬執政時期，聯合國安全理事會五個常任理事國、德國（P5+1）與伊朗簽署限制核武條約，但特朗普甫一上任，便單方面退出該條約。在中東伊斯蘭國家眼中，美國對國際條約與規範的態度好像是合我者留，逆我者棄，而退出伊朗核協定並不是單一事件。

2011 年底，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 (UNESCO) 投票接受巴勒斯坦成為正式成員後，美國立即停止向該組織支付會費，美國國務院在 2017 年退出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原因是認為該機構存有反以色列的偏見。

2018 年美國退出了聯合國人權理事會，美國駐聯合國大使黑莉抨擊該委員會對以色列長期存在偏見，而且中國、古巴、委內瑞拉、剛果等成員屢屢侵犯人權。有趣的是，美國宣布退出聯合國人權委員會的時間，是在該委員會譴責美國在美墨邊境將非法入境的兒童與家長分開的第二日。

雖然拜登政府向國際社會宣告：「美國已經回來了」，但是，誰敢保證美國在下一次政府換屆之後，新總統和新政府不會再次漠視國際條約和聯合國呢？值得一提的是，2011 年美國因為反對巴勒斯坦加入聯合國教科文組織而拒絕交會費，這是發生在奧巴馬擔任總統期間，而奧巴馬是溫和派。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並沒有大幅度地涉及政治，美國對巴勒斯坦的打壓難免令人對其公信力失去信心。

可能有些讀者會追問：「你是否改變了立場？」沒有！一直以來我都指出，國際社會中的不同陣營長期以來都以不同形式違反國際規範，雖然程度有別。上面提及，中東伊斯蘭國家不信任美國在聯合國和其他國際會議能夠持平，但阿拉伯國家對聯合國亦採取了同樣的態度：順我者留，逆我者棄。

1947 年初，聯合國建議將巴勒斯坦地劃分為猶太人國和阿拉伯人國，猶太錫安主義者接受了分治計劃，而阿拉伯人則堅決反對，1948 年以色列宣佈建國幾個小時之後，阿拉

伯聯軍馬上圍攻以色列，揚言要「將以色列人趕入海」。阿拉伯人拒絕聯合國方案，以為訴諸武力便可以全勝，但隨後連續多次軍事失利，阿拉伯人便指控以色列違反聯合國決議案。

1967 年蘇聯向埃及提供虛假情報，說以色列在邊境集結軍隊，於是埃及調派大軍到邊界，並且要求聯合國維和部隊自西奈半島和加沙撤走，埃及的意圖十分明顯，聯合國維和部隊是兩國的緩衝，會阻礙埃及進軍以色列，聯合國亦順應了埃及的要求，最後爆發了震驚世界的六日戰爭。說得坦白一點，聯合國維和部隊是呼之則來，揮之則去，當埃及需要維和部隊保護蘇彝士運河時，他們便歡迎聯合國；當埃及企圖以武力解決問題時，聯合國就可以擱置一邊。

1973 年，埃及和敘利亞在猶太教的贖罪日（10 月 6 日）聯合突襲以色列，對以軍造成沉重的打擊。在美國援助之下，以色列絕地大反攻，轉眼間埃及與敘利亞陷於劣勢。在美國和蘇聯主導下，聯合國公佈了 338 號決議案，要求雙方在 10 月 22 日停火。雖然雙方都指責對方沒有遵守停火協議，但明顯地，在 10 月 22 日之後以色列軍隊繼續向前推進，不消說，埃及和親阿拉伯陣營都強烈指責以色列沒有遵守聯合國決議案，但在戰爭初期埃及與敘利亞節節勝利，他們並沒有要求聯合國介入。說穿了，佔上風的一方當然希望乘勝追擊，處於下風者當然會搬出聯合國來自保。

不幸地，堅決擁護自己一方政治立場的人只會看到對方的不是，而對自己一方的行為卻以種種藉口去辯護。很多年前在一個網上論壇上，一位自稱對以巴衝突很有見識的人，認為我不應該對不熟悉的議題發表言論，我耐心地聽他的高見，我指出 1948 年阿拉伯陣營拒絕聯合國方案而決定動武，他的回應是：「聯合國決議並不一定是對的！」我沒有再討論下去，因為我知道再糾纏下去只會浪費時間。其實，任何人都可以採用同一思維而合理化任何行動！「儘管聯合國安全理事會五個常任理事國處理伊朗核武問題，最終的決定並不一定是對的！」「聯合國人權理事會對以色列的決定不一定是對的！」「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接納巴勒斯坦的決定不一定是對的！」縱使真的不對，但之後又怎樣呢？

另一個思想陷阱就是將自己的行動說成：「既然對方是錯，除了 XX，我沒有選擇。」（I have no choice or you left me no choice but...）1947 年聯合國對巴勒斯坦分治的方案也許有不公平的地方，但難道除了開戰之外，便完全沒有繼續談判的空間嗎？前美國總統特朗普認為伊朗核武協定有利於伊朗，奧巴馬出賣了美國的利益，可是，在選擇完全退出條約和恢復制裁伊朗之前，特朗普有沒有嘗試過跟其他五國商量，從而和伊朗重新談判去修訂條款呢？

心理學家蒂莫西·凱里（Timothy Carey）說得好：很多人說自己沒有選擇，問題的關鍵不在於我們的選擇是否有限。相反，主要的問題可能是：誰限制了自己的選擇？往往人們選擇了某些偏好，結果限制自己的選擇，目的是要合理化自己的生活和行為。

打個比方說，一名攝影師告訴自己：「我不能接受任何解像度低於 60 兆像素的相機傳感器，我沒有選擇！我只能買價錢高達 3000 美元的索尼 A7R4！」有些朋友勸他：

「你有其他選擇！尼康 Z7 的解像度是 45 兆像素，售價只是 2300 美元！」但他仍然堅持自己絕對正確，自己已經沒有選擇！對國際政治來說，這並不是一個貼切的比喻，但我相信讀者明白我的意思。

2021 年 6 月 24 日

原載於《同路人》

[更多資訊](#)